附件6

**2021年度澧县文旅广体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2021年度澧县文旅广体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人员构成**

澧县文旅广体局是正科级一级预算单位，内设综合办公室（人事和党建股、财务股、政策法规股）、市场管理股（行政审批服务办公室）、公共文化艺术股、旅游与产业发展股、广电股、体育股（体彩站）、文物股，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全民健身服务中心、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荆河剧院、文化艺术研究所、全域旅游发展中心、文物执法监察大队、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2020年局本级核定编制22人，年末实际在职人数20人，离退休人员34人，单位负责人:关洪日，办公地址:澧县澧浦街道任家巷社区。

**（二）单位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的政策、法规；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

2、统筹规划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事业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进相关领域体制机制创新；统筹规划、申报、安排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项目及资金。

3、组织指导监督全县重大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活动;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全县旅游整体形象打造及宣传推广,促进相关行业对外交流和合作,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4、负责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市场经营活动的行业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和行业标准化建设,依法规范市场。

5、负责推进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指导、推进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科技创新发展,推进相关行业信息化建设；组织开展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领域的科研活动及成果推广。

7、负责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工作领域的行政许可和监督。

8、指导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县性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等市场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9、组织实施全县文化(文物）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全县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负责县本级体育彩票的销售管理；负责体育经营活动的管理和监督。

10、组织指导文化（文物）、旅游和体育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旅游和体育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澧县文化走出去。

11、拟定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行业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工作领域的行业学会和协会工作，并开展教育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实施旅游、体育从业人员的职业标准和等级标准。

12、负责推动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创新融合发展，协调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13、组织指导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14、负责全县各类广播电视机构的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监管、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协调全县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和重要保障期的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事项;指导实施全县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15、负责对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县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16、统筹规划全县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承担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全县群众性体育活动的开展,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

17、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研究全县体育竞赛项目的设置与布局,组织管理体育训练、体育竞赛、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负责体育运动中反兴奋剂的相关工作。

18、统筹规划全县青少年体育发展,加强全县体育后备人才建设,指导和推进全县青少年体育工作。会同教育部门协调青少年运动员文化教育和运动员日常管理事项。

19、组织指导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工作,负责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和传承,协同有关部门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管工作。

20、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承担权限范围内文物保护单位的审核及其保护、利用、维修项目审核、审批、备案工作；承担权限范围内文物维修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资格审核工作；根据授权，对全县基本建设工程的考古勘探和抢救性发掘项目进行审核；负责行政区域内博物馆、故居的监督管理工作；协助办理文物犯罪案件,会同有关部门依法监管文物经营活动、文物商店及文物拍卖企业。

2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部门财务情况**

1、资产负债情况

2020年末单位资产总额116.74万元，其中：流动资产97.16万元，固定资产原值55.45万元，净值19.58万元；单位负债总额40.09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其他应付款）。

2、财务收支情况

澧县文旅广体局2020年年初预算收入719.1万元，年终决算收入1669.35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950.25万元，其主要原因是上级项目转移支出增加。2020年年初预算支出719.1万元，年终决算支出1669.35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

**（四）部门绩效目标**

1、部门绩效总目标

加强党的建设，扎实推进文旅融合，全面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面实施优秀文化引领和全民健身活动，大力发展文旅康养产业，有效实施文化遗产保护，实现乡村文化、旅游、体育振兴。

2、2021年度部门主要绩效目标

（1）彩票销售金额5000万元以上。

（2）保证32个镇街、291个村社区近6700只广播的“村村响”工程正常运行。

（3）文物点保护数量6处。

（4）旅游景区建设引导3处、乡村旅游点建设对应的乡镇19个、发展红色旅游景点3处、全域旅游智慧系统建设及推扩3处。

（5）主办建党100周年大型文化活动数1个。

（6）举办各类文化活动次数15次以上，公益性展览5次以上。

（7）送电影下乡4980场，观影群众80万人次。

（8）送戏下乡94场，观众5万人次。

（9）戏曲进校园18场，观众8000人次。

(10)持续开展对3个国家级、2个省级、7个市级、26个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

(11)图书馆免费接待读者9万人次、举办大型读书活动20场、举办培训讲座24次、图书展览40次、为全县农家书屋补充更新图书3万册。

(12)投资30万元对体育场馆进行维修，确保免费、低收费入馆人次达11万，举办大型群众体育活动22场。

(13)文化、体育、广电、新闻出版工作在全市同行业中位居前列。

(14)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后所达到的认知度、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22.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02.08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20.22万元，其中三公经费20万元。2021年决算基本支出447.1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33.94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13.19万元，其中三公经费5.23万元。工资增长主要是工资普调以及年终绩效奖励发放。商品服务支出使用上级补助收入及上年结转资金用于其他未能在年初预算予以列支的费用，如广告制作费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有效控制。

1. 项目支出情况

 2021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26万元，2021年决算项目支出1222.21万元，其中一般公预算项目支出26万元，其他项目支出为非部门预算专项及上级转移支付专项。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年年初无政府性基金预算，2021年决算政府性基金支出114.8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彩票销售金额5446万元，完成目标。

（2）保证32个镇街、291个村社区近6700只广播的“村村响”工程正常运行。完成目标

（3）文物点保护数量6处。完成目标

（4）旅游景区建设引导3处、乡村旅游点建设对应的乡镇19个、发展红色旅游景点3处、全域旅游智慧系统建设及推扩3处。完成目标

（5）主办建党100周年大型文化活动数1个。完成目标

（6）举办各类大型文化活动15次，公益性展览5次，参与群众2万人次。

（7）送电影下乡4980场，观影群众80万人次。

（8）送戏下乡94场，观众5万人次。

（9）戏曲进校园18场，观众8000人次。

(10) 持续开展对3个国家级、2个省级、9个市级、27个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

(11) 图书馆免费接待读者9万人次、举办大型读书活动20场、举办培训讲座24次、图书展览40次、为全县农家书屋补充更新图书3万册。

(12) 投资30万元对体育场馆进行维修，确保免费、低收费入馆人次达11万，举办大型群众体育活动22场。

(13) 文化、体育、广电、新闻出版工作在全市同行业中位居前列。

(14)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后所达到的认知度、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二）取得的效益

1、经济效益：旅游产业不断优化，2021年度接待游客将达到312.07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36.57亿元。文体产业不断壮大。是以体育彩票、影视传媒、文化娱乐、广告包装为主的文体产业链逐步形成。

2、社会效益：

（1）**百年华诞文艺创作屡获大奖。**县荆河剧院打造的荆河小戏《青丝缘》入围“欢乐潇湘·百团百戏唱百年”湖南省省文艺院团竞演活动，县文化馆选送的少儿舞蹈《花儿朵朵开》参加常德市“颂党恩、跟党走”花儿朵朵艺术考级展演获一等奖，少儿朗诵节目《我的爸爸》获推荐参加湖南省“颂党恩、跟党走”花儿朵朵艺术考级展演。选送的6位老师荣获常德市“优秀舞蹈考级老师”称号。县荆河剧院选送的现代荆河小戏《后果很严重》入选湖南省第七届艺术节，在益阳市清溪剧场进行艺术节新创小戏展演。胡国勇摄影作品《峡路弯弯》获大美中国2021第三届全国旅游摄影大赛金奖，《瀚海穿越》获湖南省老摄影家协会内蒙奈曼专题创作铜奖。陈华篆刻作品入选第七届中国书法兰亭奖，文章及作品刊登于巜中国书法》杂志第10期，被西泠印社邀请参加西泠印社第十届篆刻展华南赛区评委。

**（2）百年华诞群众文化活动精彩纷呈。**澧县积极组队参加“颂党恩、跟党走”2021年常德市“百团大赛”总决赛。其中花鼓小戏《传承直播间》、少儿舞蹈《花儿朵朵》获精品节目奖，县永祥剧团、县舞蹈家协会、群文曲艺队获优秀团队奖。参加常德市 “颂党恩 跟党走”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合唱展演，澧县代表队获得一等奖。参加常德市“颂党恩 跟党走”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广场舞大赛，县文化馆选送的城头山曳舞健身队、夕阳红健身舞蹈队分获二等奖和三等奖。6月，“颂党恩 跟党走”澧县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展在栗河水乡风情街开展，共征集到书法美术摄影作品近500幅。展出100幅。7月，“颂党恩 跟党走”澧县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千人共舞活动在县群玉广场举行。全县32支广场舞团队共1200多人参加。城头山景区、彭山景区也都各自举行庆祝活动。全县各镇（街道）和村（社区）也纷纷响应，除了举办广场舞、歌咏会、文艺汇演等，还举办了各具特色的群众文化活动，如：澧阳街道举办庆祝建党100周年学党史知识竞赛，澧阳街道水德庙社区举办庆“七一”红歌会和第一届社区文化艺术节，复兴镇举办庆祝建党100周年学党史讲红色故事朗诵会，涔南镇举办了非物质文化遗产节目展演，官垸镇举办了“庆七一”足球赛等。全年共完成“演艺惠民送戏下乡”演出94场，“戏曲进校园”18场。

**（3）非遗保护再上新台阶。**我县2名选手代表常德市代表队在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知识竞赛中获团队一等奖。“说鼓”蔡德平、“糖画”龙泽宏、“澧州制膏技艺”周乃金及傅炎祖3项非遗4名传承人入选第三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名单。至此，我县各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队伍进一步完善，已认定46人，其中国家级4人，省级4人，市级15人，县级23人。截至目前，澧县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3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9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7项。糖画和澧水地方小调申报第五批湖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入围。开办鼓盆歌传统书目《唐太宗》培训班，进襄阳曲艺茶社展演10场，进常德河街鸳鸯走马楼展演12场。完成了常德鼓书文化生态保护区澧县片区规划实施方案及任务书的编写。在王家厂涔槐湿地公园、华城山庄打造两个省级非遗项目澧州夯歌传习基地。

**（4）公共文化阵地建设更加夯实。**19个镇（街道）综合文化站 “三室一厅一房一场”全部设置到位。291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七个一”建设基本达标。现所有村（社区）均已投入到湖南省最美潇湘文化阵地要求的“门前十小”建设中。完成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的2个总馆，19个分馆建设，并举办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培训班。图书馆、文化馆在镇（街）综合文化站设置分馆的比例已达到100%，村（社区）服务点达到100%，已完成省级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平台对接，实现了无线WiFi全覆盖。县文化馆、县文化艺术研究所完成办公场所整体搬迁。县荆河剧院剧场完成升级改造，进行舞台维护、招牌钢屋架除锈、屋顶维修、外墙喷漆等安全防护工作。县图书馆场馆进行提质改造，将馆舍分为办公区和服务区，解决老年人爬楼难问题，增设静谧读书间和自习室。推进自动化和智慧化建设，购置图书自助借还设备，安装了门禁系统，将所有纸质图书加贴芯片，实现自助借还服务。县体育中心完成消防设施维修工程。

**（5）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稳步推进。**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保护和考古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今年城头山遗址入选全国“百年百大考古发现”，我县入列全国文物大县。4月市编办批复将澧县文物保护事务中心升格为副科级公益类事业单位，开创我县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6）考古新发现震惊全国。**2020年至今，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对鸡叫城遗址进行考古发掘。发现一批大型木结构建筑遗迹，证明此处长期作为高等级建筑区使用。今年10月9日，来自国内各考古院所、高校的30多名专家共赴鸡叫城遗址考古发掘现场观摩研讨，人民日报、新华社、央视、湖南日报等媒体争相报道，正式对外公布鸡叫城遗址考古新发现，刷新了对澧阳平原史前遗址群文化内涵的认识。现正在进行鸡叫城、孙家岗遗址冬季发掘。完成全县各级文物点文物安全直接责任人公示。开展革命文物普查，新增13处文物点，树立部分革命文物保护碑牌。定期开展文物安全巡查。申报常德市第五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6处。申报湖南省第十一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西五区苏维埃政府驻地旧址、游端轩故居、工农革命军第四军王家厂暴动遗址）及“四有”档案整理编制。

**（7）文物保护项目建设方面有所建树。**争取澧县西五区苏维埃旧址和游端轩旧址保护修缮项目专项资金45万。完成星星遗址保护工程、三元宫遗址回填保护工程、西五区旧址、游端轩故居文保工程主体工程。开展多安桥地勘工作，编制多安桥修缮方案。完成澧州文庙本体修缮、安防、防雷工程的初步验收。开展澧州古城墙、蜚云塔、八十垱遗址日常维护。争取省发改委余家牌坊文物保护展示项目资金1000万元。启动了澧州古城墙保护修缮二期（澧浦楼——月台）方案编制前期工作。

**（8）博物活动、文博展览方面成果显著。**成功举办 “红色印记 百年征程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展览。澧州政治讲习所、蒋翊武史料两个展览前期工作进展顺利。积极推进博物馆功能用房整修改造并正在安全施工中。积极申报博物馆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和革命文物保护项目计划书,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计划书获批。澧州文庙被认定为党性教育现场示范点并授牌。成功申报澧州政治讲习所旧址为湖南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组织开展国际博物馆日和“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文博知识进校园”，走进澧县一完小、澧县如东中学和澧县黄桥小学。推进馆校合作，与县委党校、县一中、九澧实验学校、县一完小等相互配合,积极开展 “走进博物馆、了解历史、保护文化遗产”馆校合作活动。全年共接待团队120批次、13000多人次。全年接待参观人数近12万人。举办了几场大型的活动。充分利用澧州文庙的阵地优势，联合少年宫举办了澧州少儿第二届围棋大赛，开展“远学雷锋，近学田工”、“文博志愿者在行动”、“我们的节日”系列志愿者服务活动。

**（9）全域旅游卡撬动澧县旅游经济。**结合“5.19中国旅游日”主题推广活动，首发澧县全域旅游卡，目前已发放6711张卡。凭此卡可免费出入各大景区，在参与活动的商家消费享受多项优惠政策。成功举办澧县首届“十大特产”“十大小吃”评选活动，彭山景区第五届屈原祭大典，城头山“粉黛花海”、“夏日狂欢节”等节会活动，实现了文化和旅游的高度融合。据前3个季度数据显示，全县接待游客646.9166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58.605亿元，同比增长64.82%和75.52%。预计到12月底，接待游客将达到885.37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82.08亿元。

**（10）广电监管全面到位。**为确保澧县村村响广播系统的正常运行，对全县镇、村广播室及村村响设备进行拉网式全面巡查维护，及时更换修复损坏设备。目前已对全县19个镇街，291个行政村居开展了6轮次的巡查维护，对管理员进行业务培训，参训率达100%。同时积极制定升级改造方案，向县委、县政府汇报，争取早日升级换代。在安全播出方面，加强澧县融媒体中心和湖南有线澧县网络公司日常巡查，督导设备日常维护、节目安全播出及三审制度落实。开展DV设施市场常规巡查，劝导商户不要再对群众兜售DV设施设备，开展为期三个月的违规电视广告整治，确保安全播出零问题。完成农村公益电影放映2738场。全年组织放映故事片11部、科教片4部、观众达100多万人次。

 **（11）竞技体育取得历史性突破。**在常德市第八届运动会上，我县体育健儿奋勇拼搏，获得青少组金牌129枚，全市金牌榜排名第二，团体总分3609分，全市排名第三；成年组金牌9枚，总分495分，全市排名第三，取得了有史以来最好成绩。比赛期间，我县代表团严格落实赛事方案，有序组织运动员参赛，没有花钱引进一名外县运动员，真实反映我县代表团的成绩，得到市局高度评价，还荣获优秀赛区奖和优秀组织奖，取得了运动成绩与精神文明的双丰收。10月中旬，顺利举办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共设置有拔河、太极拳、乒乓球、羽毛球、气排球、篮球、游泳、中国象棋、围棋等九个大项，参与运动员达4000多人次。结合澧县各类体育活动，县体彩站积极帮助体育彩票销售点拓展销售渠道，2021年体育彩票销售稳步提升，截至11月23日，共计销售体育彩票4900万，已超额完成全年任务。预计到12月底，体育彩票销售将达到5500万左右。

**（12）重点景区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城头山景区沅澧快线2号线和S302接线工程,完成砼垫层铺设，完成污水网、水管供水管网铺设及挡土墙工程。完成农耕文化博览园（馆）规划审查及不动产手续，正在施工图、展陈细化。彭山景区三大主题红色纪念馆已完工并投入使用，红军路已完工。天供山景区完成园建、路建详细施工图设计，部分通过图审;项目规划建设的17条道路全部完成清障扫障，通景公路1.2公里已完成路面硬化;道路绿化种植苗木3700株;完成登山步道清障扫障，路基已经挖掘成型;建设完成天供山顶游步道538米、栈道280米、相关配套设施;建成3座旅游厕所;天星堰环形道路基完成成型挖掘，堤面护坡65%;修建2处挡土墙，以及双庆桥拓宽工程建设;消防器材库建成并投入使用。

**（13）争资争项有所突破。**积极策划申报旅游项目资金。指导城头山景区、彭山景区、湘楚世界进行2021年省级旅游专项资金申报工作。根据“十四五”国家政策及项目投向，完成2021年社会领域重大旅游基础设施旅游补短板项目1个，已进入省规划笼子。申报省文旅资金项目1个。城头山遗址6号馆本体保护及防渗工程项目计划书已获国家文物局批复，并已完成实施方案，总投资2188万元，目前已申报至省文物局。向省发改委申报余家牌坊保护工程资金1000万元，目前资金已到位，该项目进入财政评审阶段。争取到游端轩、澧县西五区苏维埃旧址修缮资金150万元。

**（14）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两手抓。**今年来，根据澧县文旅安委会统一部署，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管业务、管安全，管行业、管安全的原则，坚持每月一调度、每月至少一次巡查、每月一总结、每次有台账，先后出动执法人员1200多人次，下达整改通知200多份，确保公共文旅场所全天候安全稳定。同时结合县疫情防控指挥部的指示精神，我局积极应对，督促景区、星级酒店、网吧、歌舞娱乐场所、游艺娱乐场所、游泳馆等公共文化场所政策宣传、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确保疫情防控零事故。在督导疫苗接种方面，在本系统、本行业人群中广泛宣传，逐一通知到位，确保疫苗接种清零，目前又在部署加强针清零工作。

**（15）**党史学习教育、法治政府建设、市场监管、行政审批、文明创建、综治维稳、扫黑除恶、城市提质、乡村振兴等工作也都圆满完成。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绩效观念不深入，我单位在日常财务工作中存在着一定程度的“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情况，造成该问题的主要原因是自身绩效理念较薄弱，单位绩效目标编制仍有缺失，需要进一步加强对资金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

**2、“三馆”一中心建设问题有望在未来五年解决。**澧县文化馆属于文庙片区改造征拆范围之列，搬迁后面临馆舍面积不达标的问题。图书馆馆舍老旧面积小，主体为砖木结构，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澧县博物馆办公楼年久失修，文物库房紧邻居民区存在安全隐患。县城西区没有一个大型的体育锻炼场所，不利于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建设。

**3、文物保护方面存在突出问题。**澧县是文物大县，但与其文物资源、工作任务与职责相匹配的管理机构和专业队伍弱化，需补充新生力量充实文物保护队伍。

**4、制约旅游发展的因素较多。**交通不便是制约澧县旅游发展的最大因素。宣传营销有待改进，资源开发不够深入。旅游产业开发很粗放，没有形成市场。如城头山古文化遗址得到了一定开发，但景区配套和参与性、体验性产品依然缺乏，文化遗存观赏性不强，很难让游客产生情感共鸣。产业配套存在短板。在购物、娱乐等方面是明显短板，互动性、参与性的配套产品不够，很难吸引旅客驻留和消费。

**5、农村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急需升级改造。**现有广播村村响系统因为建设时间已有8年，终端设备老化，经常坏，经常修。

**6、青少年竞技体育有待加强。**澧县的青少年竞技体育抓的还不够好。没有健全的体制机制，青少年业余体校没有充分发挥作用，教练人才匮乏，排球、游泳、举重训练专而不精，运动员没有较好的训练氛围，全县学生参与体育锻炼的兴趣没有调动起来，训练经费保障不足等问题日渐凸显，更重要的是除学校以外的社会体育锻炼场所缺乏。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进一步增强绩效管理理念。在管理和使用预算资金的过程中，我单位将更加突出资金使用绩效，做到“花钱必问效”。加强与财政绩效股的沟通协调，按照绩效评价原则，开展资金安全性、规范性的监督，确保专项资金的使用符合绩效管理要求。

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科学应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与部门预算的有机结合，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

2、根据相关公开要求，依照规定依法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个项目支出一张表）